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监事会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恪尽职守，认真履行法律、法规所赋予的各项职权和义务，2012 年公司监事会参与并核查了公司经营决策程序、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内部管理等方面的活动，对公司董事、经理层等履行职责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为进一步持续规范和完善企业的经营管理和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现将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2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一）2012 年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对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履行职权情况进行了监督。在公司日常监督中，对经营管理层工作及公司重大事项通过与相关高层不定期沟通及查阅相关资料的方式进行了日常监督。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内各次董事会决策程序合法，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过程中未发现损害公司利益和侵犯股东权益的行为。

（二）2012 年公司监事会召开情况

2012 年公司监事会总共召开 6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2012 年 2 月 26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3 名监事全部参加，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冠新主持，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购买中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修订〈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登记和报备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

2012 年 4 月 20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在富都大酒店召开，3 名监事全部参加，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冠新主持，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1 年总经理经营工作报告和 2012 年经营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 2011 年监事会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1 年公司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1 年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常州千红

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中短期低风险信托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2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2012 年 8 月 7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 3 名监事全部参加,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冠新主持,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 年-2014 年)的议案》;

2012 年 8 月 27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 名监事全部参加,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冠新主持,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2 年 10 月 24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 名监事全部参加,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冠新主持,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2 年 12 月 26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在会议室召开, 3 名监事全部参加,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冠新主持,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议案》;

二、监事会监督情况

(一) 公司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等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监事会成员列席了 2012 年度的历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 对 2012 年度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公司的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 董事会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运作, 议事科学, 决策合理, 工作负责, 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能够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 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检查和审核了公司的一季度、半年报、三季度和年报编制过程中的各项会计报表及财务资料，并与公司内审部通过多种形式进行沟通，及时全面了解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2012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议报告，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

（三）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情形的关联交易事项。

（四）检查公司重大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五）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在原有建设的内控制度的基础上，根据新的要求新订和修订了部分内控制度，进一步完善和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目前公司的内部控制系统符合公司治理结构的有关要求，已建立了较为完善、有效的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较有效的实施，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较好的约束、指导作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不存在明显薄弱环节和重大缺陷。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作情况。但是随着监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要求的进一步具体化，公司还会继续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完善内控体系的建设，持续提高公司治理的水平。监事会同意《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六）检查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未发生有损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工作计划

随着中国证监会、财政部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要求的提高和运作过程的越来越具体化，为适应公司上市后的快速发展和内部治理的需要，监事会将在 2013 年将继续做好监督工作，认真履行职责，以提高监督水平为核心内容，进一步坚持好的工作方式，同时吸收其他上市公司的监督经验，做到持续优化工作方式，达到工作目的；其次，进一步强化日常监督和预警机制，采取多种方式了解和掌握公司重大决策、重要经营管理活动及重大异常变化的情况；再次，继续根据监督情况和自我思考，积极建言献策，为促进公司内部控制不断优化、经营管理不断规范提供合理化建议和意见；最后，及时按照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治理提出的新要求，督促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或制定各项法人治理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在实现公司整体又好又快的发展同时，有效防范各类风险。

为达到上述效果，监事会将在 2013 年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要求，继续认真全面地履行职责

2013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对董事会、经理室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和行为进行监督，以便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规范、合法。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和公司实际，继续督促公司进一步改进法人治理结构，持续提高治理水准；按照《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继续加强监督职能，依法列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继续认真落实《监事会议事规则》，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全年按规定至少召开两次以上会议。

另外，逐步督促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中国证监会和江苏证监局的相关要求，以主板上市公司内控试点企业为标杆，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督促全面落实风险管理的理念，继续按照“董事长高度重视，全员统一认识，重点突出落实”的工作思路，切实推动公司建立健全公司内控规范体系。

（二）进一步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管理风险

监事会将继续不断加大对董事、经理室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执行决议和遵守法规方面的监督，继续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通过定期或不定期与高层人员沟通、查阅相关资料的方式，依法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继

续做好企业风险防范监督工作，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监督执行为手段，不定期了解并掌握公司的经营状况，特别是重大经营项目和投资项目，一旦发现问题，及时建议予以制止和纠正；保持信息知情权渠道的通畅，经常与公司财务总监、会计机构负责人、内部审计人员和公司所委托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及联系，充分利用内外部审计信息，及时了解和掌握有关情况。

（三）进一步加强专项检查，做好重点工作的预警和防范工作

监事会对发现的较为突出，带有共性的问题，适时进行专项检查，尤其是在公司经营管理的重大方面做好专项监督工作，必要的时候借助外部机构协助检查，做好重点工作相关风险和问题的预警和防范工作。

（四）继续加强自身学习，提高监事会履行职责的业务水平

为了进一步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2013年监事会成员将继续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继续不断加强学习，积极通过参加监管部门和有关单位举办的培训活动，及时了解最新的法律法规、政策等，不断提高自学能力和意识，主动关注一些热点问题，尤其是证监会、交易所发布的一些案例，通过以上方式来不断拓宽监事会成员的专业知识，持续提高监事会的履职的水平，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常州千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3年4月11日